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关于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制度的实施方案通知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信用信息核查及产品的通知》（黄信用〔2020〕1号）精神，根据中心党组会相关工作要求，从2020年6月份开始，在全中心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制度，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与目的

以《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为指导，通过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补贴资金、优惠性政策、人员招录等行政管理过程中主动核查申请对象信用信息，努力构建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监管格局，积极营造“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良好社会氛围，为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提供信用支撑。

二、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对象内容及渠道

（一）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对象：向市住房公积金中心申请在政府采购、人员招聘、开发企业项目准入、优惠性政策、个人贷款

申请等活动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个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企业、机构）。

（二）公共信用信息核查的渠道：1.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信用中国”网站或通过政务外网访问“全国（湖北黄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重点核查被列入“守信激励对象（红名单）”、“失信惩戒对象（黑名单）”情况；2. 自然人公共信用信息通过互联网访问“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查询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失信被执行人）”情况；3. 积极应用第三方信用信息（主要为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提供的信用报告和信用记录）。

三、核查的主要事项

经研究梳理，市住房公积金中心需要核查信用信息的事项共6大类9小项（事项清单见附件1），其它有需要核查的事项。根据相关政策要求，随时调整或补充。

（一）员工招录（聘）及考核。在组织人员招聘时，在资格审查阶段，核查报名对象（自然人）信用信息，被“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不予通过。将在职人员信用信息作为年度考核品德评价的审慎性参考。（办公室负责）

（二）向上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劳动模范、市级以上评优评先等荣誉。中心对向上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各级劳模及市级以上评优评先荣誉项目时，应核查参评对象（自然人）信用信息，被“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不予推

荐。（办公室、工会、机关党组按职责分别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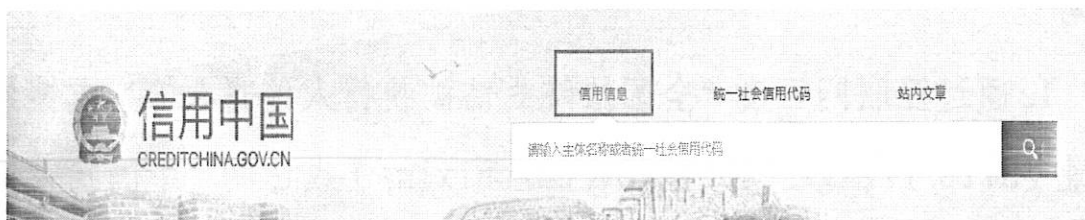
（三）优惠性政策服务。在实施“容缺受理”、“绿色通道”等优惠性政策时，应将信用状况作为审慎性参考。法人和非法人组织被列为“失信惩戒对象”，自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应不予享受优惠性政策。被列为“守信激励对象”及连续三年以上无不良信用记录的，可优先安排优惠性政策服务。（筹集科、贷款科按职责分别负责）

（四）在政府采购、人员招聘等活动，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或全国（湖北黄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核查申报主体（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的信用信息，申报企业被列入“失信惩戒对象”的，应不予受理；被列为“守信激励对象”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办公室负责）

四、公共信用信息核查流程

（一）企业公共信用信息核查 —— “信用中国”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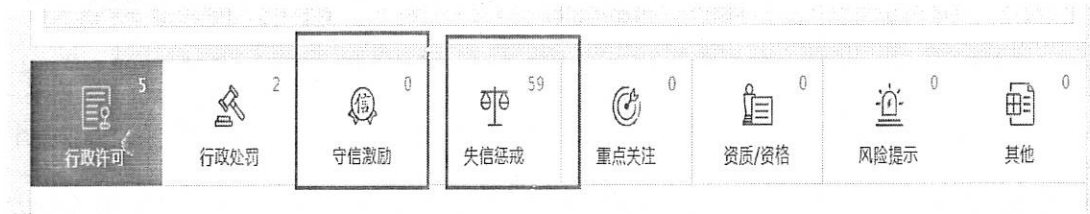
1. 通过互联网百度“信用中国”官方网站或搜索“信用中国”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在首页“信用信息”查询窗口，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点击搜索



2. 在搜索列表中根据法定名称精准选择查询对象，查看企业信

用信息

3. 进入信用信息页面后，核查【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信息，并点击查看详情记录



4. 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登记表进行存档管理，于 7 个工作日内向市中心信息科备案。

(二) 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信用信息查询 —— 全国（湖北黄石）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1. 通过政务外网访问 <http://xy.hs.hb.cegn.cn/>，按分配的登陆账号进入平台

2. 点击“信用信息查询”——“一站式查询”输入查询对象，查看企业信用档案，并核查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数据

3. 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及时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登记表进行存档管理，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心信息科备案

(三) 个人公共信用信息核查 —— 全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

1. 通过互联网百度“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公开”或搜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或访问“中国执行信



息公开网” 点击“失信被执行人” 栏目

2. 输入自然人姓名、身份证号、验证码，省份需默认为“全部”，
点击查询

3. 核查结束后，按附件 2 要求及时填写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登记表进行存档管理并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心信息科备案

五、建立健全信用信息核查应用工作推进机制

(一) 加强组织领导。信息科负责牵头信用信息核查的推进与监督。各科室要切实高度重视，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工作制度，严格对照核查应用事项清单，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纳入公共事务管理及日常操作流程，确保“应查必查”、“奖惩到位”。

(二) 建立工作台账。建立信用信息核查台账记录，及时记载信用信息查询的使用环节、查询对象、查询结果及应用措施，记录形成信用信息核查登记表（见附件 2）。自信用信息核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中心信息科反馈备案，实现工作可追溯化管理。

(三) 加大社会宣传。办公室要充分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加大对信用信息核查工作的信息公开和政策宣传力度；相关科室要采取多种形式将信用信息核查应用相关要求提前告之相关市场主体及重点人群，大力营造“重信、守信、用信”的社会氛围。

- 附件：1.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事项清单
2. 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登记表（示例）

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2020年7月7日



附件 1

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核查应用事项清单

单位：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序号	应用事项	业务环节	应用频率	应用科室
1	员工招聘及考核	报名资格审查	不定期	办公室
2	向上推荐道德模范（楷模）、劳动模范、市级以上评优评先等荣誉	资格审查	不定期	办公室、工会、机关党组
3	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申报前	不定期	办公室
4	开发项目准入	项目申报前	不定期	贷款科
5	优惠性政策服务		不定期	筹集科、贷款科
6	个人贷款申请	资格审查	不定期	贷款科

附件 2

信用信息核查应用情况登记表（示例）

单位：黄石市住房公积金中心（盖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应用事项	查询对象 (法人单位 或个人姓名)	查询对象身 份识别码(法 人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或个人 身份证号码)	查询 渠道	查询 结果	查询 时间	应用措施